

证券代码：430462

证券简称：树业环保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31 日 10:00。

预计会期 1.0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益民路金融大厦 10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议案

为了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公司以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物拟向广东粤盛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开展售后回租的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2,77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树光及其配偶林静芸，公司股东及关联方林树恒及配偶林少芸、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树业环保包装有限公司、广东树业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树业绿色包装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0月30日

(三) 登记地点：汕头市澄海区益民路金融大厦10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素

联系电话：0754-89803789

地址：汕头市澄海区益民路金融大厦10楼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5日